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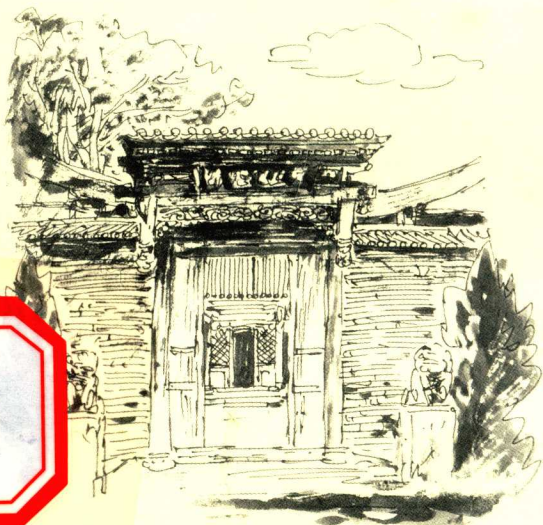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 (第十三辑)

总主编/李玉明

丁村民宅与民俗

陶富海
/ 著

丁村是我国旧石器时代“丁村人”的故乡，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丁村保留着一大批建自明万历年间至清代末期的民宅建筑群，其规模之大，建筑之精，装修之巧，保存之好，在我国北方地区名列前茅，这里民俗风情既与汉族大同小异，又有着浓厚的本土地方特色。



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

责 编:刘冬梅

韩 慄

复 审:余超英

终 审:董高怀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第13辑)

丁村民宅与民俗

陶富海 著

*

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出版发行

030012 太原市建设南路15号 0351-4922123

新华书店经销 太原市新华胶印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3.8125 字数:300千字

2004年12月第1版 2004年12月山西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套)

*

ISBN 7-900362-24-x
G·11 定价:(全套10册)30.00元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编委会

顾问：王 谦 李立功 赵雨亭 王庭栋 任继愈
姚奠中 侯伍杰 申维辰 张 颌

主任委员：李玉明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玉山	马志超	于贵卿	于崇良	王克林
王志超	王宝库	王灵善	王振芳	王家壁
牛崇辉	田中仁	冯素梅	任茂棠	刘 巩
刘在文	刘纬毅	刘振华	刘晓丽	成葆德
齐荣晋	李元庆	李东福	李锐锋	吴广隆
宋丽莉	杨二怀	杨子荣	李建峰	张国祥
张捷夫	张鸿仁	罗广德	陈长禄	胡存悌
赵曙光	郑建国	降大任	郭维明	高 可
高专诚	陶正刚	柴泽俊	秦海轩	梁俊明
谢 恺	董永刚	董占锁	董瑞山	楚 刃
雷忠勤	霍润德			

目 录

引 子	(1)
一、古庄雄姿	(2)
二、宅院格局	(5)
三、建筑结构	(8)
四、装修艺术	(10)
五、木雕艺术	(14)
六、石作艺术	(19)
七、丁氏家族	(23)
八、生计经营	(25)
九、家庭教育	(31)
十、民俗撷粹	(34)

引 子

由襄汾县城关沿铁路往南，顺着悠悠南流的汾河，穿过片片密如繁星的红枣林，约行五公里，在一片丰腴的古代汾河沉积的滩地上，你会发现一处隐藏在绿树丛中的村庄。高楼厅厦、蓝砖灰瓦、环境超俗出世的“桃花园”，你自己也被融入了这散出芳馨的历史，香津肺腑，醉意熏熏。这就是我国旧石器时代“丁村人”的故乡——丁村。

丁村，东依塔山，西傍汾水，气候温和，盛产粮棉，是“金襄陵、银太平”的膏腴之区。晋南俗语说“金襄陵、银太平，数了曲沃数翼城”，如今的襄汾县就是于1954年由原襄陵县和汾城县合并而成的。金元时期，丁村尚未建村，还是荒滩一片。明清编为里甲，丁村属柴尉里，一直属太平县管辖。太平县并不大，过去曾有人称之为“弹丸之邑”。然而，邑虽小，但自然条件优越，民情淳厚。明代嘉靖年间曾任太平县知县的罗潮先生说她是“疆域虽隘，然而姑射绕后，汾水环左，其土颇腴，其民颇朴，其俗颇纯”。显而易见，是这样一个优美灵秀的地理环境，蕴育了如今遐迩闻名的丁村。

丁村，早在1954年，就因其附近一带丰富的旧石器时代文化和“丁村人”化石的发现而蜚声中外了。1961年，丁村遗址被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从此，这个弹丸之邑的弹丸之村，正式登上了人类发展史的典籍。

丁村村内，保留着一大批建自明万历年间（1573～

1619)至清代末期的民宅建筑群,其规模之大,建筑之精,装修之巧,保存之好,在我国,尤其是北方地区是名列前茅的,是研究我国北方民宅建筑和居住习俗的珍贵实物资料。1961年,丁村明清民宅被公布为山西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8年,被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为了作好丁村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址和丁村明清民宅这两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管理与保护工作,1978年由原临汾地区成立了临汾地区丁村文化工作站,配备了专职业务人员,负责对丁村文化的研究和对丁村民宅的保护。1980年后,国家文物局和山西省文物局又陆续拨出专款,对其中的重点建筑或予收购,或予修缮,至1984年,已经收归国有19座院落。在此基础上,原临汾地区又于1985年,利用其中的6座四合院建筑,筹建了反映我国汉民族民俗风情的第一座民俗博物馆。

一、古庄雄姿

丁村民宅,集中在明崇祯年(1628~1644)所筑的一道“四角俱正,唯缺东南”的土寨墙内,当地人称这个土寨墙为“城墙”。在这道土寨墙的南北方向分别筑了两个楼阁式“城门”,北门匾曰“向都山”,南门匾曰“宅明都”,东门因与敬村有地亩之争,只券了门洞就封起来了,而西门根本就没有建。由于丁村系丁氏族人为主体筑墙建屋,辟滩为村,因而也就顺呼其名曰“丁村”。有时也称“庄”,如乾隆三十六年

(1771)一块碑上就写着“庄之南门外”。家谱也称“丁氏一庄”。至今，村民尚有三分之二为丁姓，皆为一支或近支抑或同族。从空中俯看，丁村人说丁村的形状是“金龟戏水”。原来，在丁村寨外的四角分别有魁星阁、财神阁、文昌阁、玉皇庙四座殿阁是为龟足，东有狼虎庙，西有弥陀院为龟的首尾，再西有汾河。若以村寨为龟身，还正象一只大龟爬在沙滩上。龟为四灵之一，大概是祈愿村寨安全久远富贵平安吧！

丁村民宅呈东北西南向长形分布，自东北至西南依次分成北院、中院、南院、西北院四大群组，保存较好的院落有40座之多。这四大民宅建筑群组，以建于明万历三十三年(1605)的村中心的“观音堂”为领首，以丁字小街为经纬，分布于四方。观音堂前，东、西、北三条路口曾各树石牌坊一座，东坊曰“慈航普渡”，西坊曰“汾水带紫”，北坊曰“古今晋杰”。观音堂背靠是万历三十三年(1605)凿挖的天池，正中悬“观音堂”匾额，两侧各悬“德水常清”、“宛然南海”金匾，石柱楹联上为“殿座池塘漫云宝筏消迹少”，下为“堂临冲要俱是金绳引路多”，系中院捐职州同丁溪莲之父丁嘉铨的手笔。再后，以道光年间为中院举人丁溪贤所建的“观景楼”为屏障，以正面三座牌坊为前界，形成了一个前有三坊相拱，后有高楼为屏的丁字形小广场，是丁氏族人的聚会场所。每年春节元宵，张灯结彩，架设鳌山，锣鼓喧天，灯火辉煌。高高树立的门灯架上的“天下太平”，在灯光照耀下闪闪发光，人们扶老携幼，前呼后拥，一派赏心乐事，表现着太平盛世人们的欢娱心情。当年之盛，可见一斑。惜牌坊现已不存，

惟留空堂一座迄立池边，充作曾是红火天地的见证。

这些民宅，从建筑风格和纪年题记上看，在创建上拉的时间很长。如雍正八年(1730)的大院，乾隆十五年(1750)才盖起中厅，隔了20年。乾隆十年(1745)的大院，十九年(1754)才盖的大门，隔了9年。这样的情况，大概是由于财力的不接，另一方面由于支系繁衍发展，人丁急增，不得不增建房屋的缘故造成了反映在院群座落上的时代差别特别明显。北院以明代建筑为主，均建于万历年间(1573~1619)，最早建房题记为万历二十一年(1593)。基本上是八品寿官丁翰卿一支的产业，后在乾隆年间(1736~1795)又有大批续建，但仍系丁翰卿之子孙所为。中院以清代雍正、乾隆间所建居多，系北院丁翰卿之同宗兄弟丁松清之子孙丁衍武、丁坤等人所建，后有道光建者，亦系丁坤之重孙丁庭柱等所为。南院的情况较为复杂，既有丁玉恩建于明万历四十八年(1620)者(万历共四十七年，可能改元后仍延用)，也有其重孙丁建文、丁建武等建于乾隆二十年(1755)者，更多的则是由建文之孙丁殿清等建于道光、咸丰年者，但均系一脉相承，与北院中院没有明显关系。乾隆时的丁世德在为丁比彭所纂家谱序中曾说“丁氏一庄，宗分脉异安知其始非一本所衍也？但无谱可稽……”。西北院较为分散，留存民宅较少，以乾隆、嘉庆年间者为主，其谱系至今尚无更多资料可供研究。

在现存的40座院落中，据其建筑本身自留的建房题记可知，建于明万历者6座，清雍正者3座，乾隆者11座，嘉庆者2座，道光者2座，咸丰者3座，宣统者1座。另有民国者

2座,未发现纪年但建筑风格类清者10座。

二、宅院格局

四合院是丁村民宅格局的主体,明清都一样,只是在院落进数与规模上有变化。

明代民宅院落以单体四合院为主,没有二进以上者。单体的以万历二十一年(1593)民宅(3号)为代表,以正厅、东西厢房、倒座、门楼四部分组成。大门开于院之东南方,四周檐下砌院阶,置压沿石,皆低矮平坦,四周处于一个平面上,正厅院阶亦不高抬。二进院以建于万历四十年(1612)者一座(2号)为代表,前后院中间以垂花门相隔,前院东南角开大门,倒座四间,正三间为窑洞,与大门位置对称的一侧即西南角设高三层的望楼一间,无厢房设置。内院由正厅与东西厢房组成,整个建筑高大雄伟。天井呈长方形,院阶较高,正厅台阶更高于两厢台阶。

进入清代,二进四合院增多,以乾隆十年(1745)所建为例,顺轴线自南而北依次为影壁、倒座(明间开大门)、前院、中厅、后院、后楼。在前后院的東西两侧对称地安排了厢房。这套二进四合院,又与其周围建于雍正元年(1723)、九年(1744)、乾隆十五年(1750)、三十六年(1771)的四合院通过甬道或跨院相互连通,形成一组由多座四合院组成的连体四合院建筑群体。初次涉足丁村的人,进入这种组合的院落,如入迷宫,左转右转,原地徘徊,不得而出。这一方面是

由于建筑雷同所造成的错觉,再个就是建筑本身门径设置格局的灵活多变所致。雍乾时期,由于丁氏家族支脉的繁衍,人口的增多,为了加强宗族观念,维系封建族属统治,实现五世同堂大家庭的理想,这种连体四合院的结构格局就应运而生了。

在每座院的中轴线上的正厅或中厅(过厅),是每个院落必有的主体建筑,位置和建造均较厢房抬高且甚为繁华。明代有个规定,庶民庐舍不得超三间五架,基于这种限制,因而明代民宅正厅均为在五间地基上于中线起盖厅房三间,在两山墙外即稍间位置各添建一跨间与厢房北山墙相毗。但屋架低于正厅建筑,从外形看,屋顶呈山字形,与厅堂有明显区别,一般辟为储藏室或夏日厨房。入清以后,乾隆、嘉庆以前的厅堂,与明代的作法一致,区别不大。仍为五间基址,但瓦顶依然是中间高两翼低,外观一望而知为三间。自道光二十一年(1841)的民宅开始,正厅出现了“明三暗五”格局,从外观看,仍为三间或宽于三间的厅堂,但实际上室内分间已成为五间。不过,仍以明、次间为主,两稍间狭窄。这种格局比之前期三高二低山字形五间作法,有了明显不同。

丁村明清民宅的厢房,一般均为三间二室,即在明间作隔墙,将之平均为间半一室,房门各开于各自临隔墙一侧。室内依山墙筑火炕,靠后墙与火炕前沿相接作方形灶台与火炕相连,烟道开于后墙与山墙相交的墙角内。火炕面积较大,约占一间位置,一般高在60~70厘米,下部填土,上部以土坯砌成回形烟路前后与灶台和墙内烟道相通,上覆“炕

坯”即掺和麦草的面积大于普通土坯四倍的泥作坯，表面抹泥收光，边沿作木板压沿，俗称“炕棱”。由于炕面积和灶台占去一室的三分之二强，因而相对地面就显得狭小，真正活动面积不足半间。

大门在建筑上是至关重要的设置，风水家们说大门是“气口”，“气口如人之口，人之口正，便于呼吸饮食，人之门正，便于人物出入”，因而在院落建筑上如何解决大门的朝向、位置、高低等方面都有着重要的戒律。丁村民宅的开门方向明代者已前述，从堪輿上说是主屋居坎位，大门开于巽位，即所谓“坎宅巽门”，基本上没有例外。到了清代，开门变化较大，但基本上是开于轴线南端即倒座的明间，取“水火既济”且建造高大华丽的门廊，如乾隆五十四年（1789）、十年（1745）、三十六年（1771）的民宅皆属此类。到了道光间出现了“门楼”即二层建筑，高大华丽，威严气魄，反映了与房主人政治经济地位变化的某种与之相连的关系。

作为大门附属配套建筑的“影壁”，在丁村民宅中尤为突出。可以这样说，凡是宅院通向外界或外界直入内院之迎面处，皆设有影壁。起着挡风、遮蔽视线和谐调美化建筑的作用。影壁视情况变化而有大有小，大者高可达5米以上，小者不足2米，但不论大小，对壁心的装饰却是非常讲究，有砌花、雕花不同种类。

三、建筑结构

丁村民宅建筑,从外观上看有“明不如清高,清不如明宽”的感觉,但就其建筑本身的结构而言,格调仍然是基本一致的。

厅堂 一般均较高大,梁架结构均系用大梁、瓜柱、叉手相结合的三角稳定结构。其上部交汇点用“丁华木亥拱”承托脊檩,大梁两端与前后立柱相交。瓜柱底端结于大梁中段,明代以合杳相夹,清代以驼峰支托,整个梁架显得洗练朴素,于净大方,而且稳定性高。厅堂内一种是彻上明造,整个梁架包括屋顶的椽和望板,均用深红色髹漆一光,显得高大宏敞,气势辉煌。一种是楼阁式,一般以隔扇门上槛为界,置方檩一层,上覆木板,将厅堂上下一分为二,上部草袱,一般辟为库室,自木板下髹漆与明袱同。这种作法,明清皆有,时代分野不是那么明显。瓦顶全部覆以筒瓦,檐下口置勾头滴水,并有飞子承托。屋脊部安正脊,两侧安垂脊,一般均为五脊。山墙作法,明代主要为悬山,并装有搏风板及悬鱼。清代雍正以前还是以悬山为主,乾隆以后,全部改为硬山。较大厅堂皆设有前廊,亦有前后设廊者。这种大厅多建于乾隆时期,梁架为五架梁,前后出抱头梁,引伸为前后廊。前廊建筑相当讲究,用材亦大,在其枋栏雀替等部位,均饰以彩绘或精美的木雕图案。券棚顶仅一例,见于道光 21 年丁庭柱为其中举人的父亲丁溪贤所建之“观景楼”。实际是在厅堂

位置上盖起的一座二层楼房，背靠天池，下眺村心广场，面南是开阔的野外田园景色，确是一处养心舒目的憩息之所，难怪名之曰“观景楼”。由于所有厅堂皆高大气派，华丽宏敞，故为一院之冠。

楼房 丁村明清民宅建筑主体部分是以普通单层结构为主的，所谓“楼房”者，多半是为了布局和习俗上的需要。在明代，中轴线北端不见有后楼之设，仅有占一间面积的角楼建于院之一角，如万历三十六年(1608)者在西北角，而万历四十年(1612)者却在西南角。清代由于二进院的增多，承前接后的中厅往往建得很高，而以北为上的习俗又要求主体建筑必须高领全局，于是，处于后院正厅位置的建筑物，必须加大高度，超出中厅。这样，在二进院的后院理所当然地就出现了后楼。不过，这种楼房，仍系木结构硬山筒瓦顶。由于高度的增加，所以于立体空间加设两层楼板，形成前檐开窗后檐封闭，立体修长的独特的楼阁形式。这种楼房，在乾隆十年(1745)、三十六年(1771)、道光二十五年(1845)等民宅中皆可见到。不过，道光二十五年(1845)所建，在二层明间全部安装通天落地几何图案组成的隔子窗，显得高大华丽气派，采光也好。

无论厅堂还是楼房，座北向南，宽敞明亮，但在丁村一带的习俗是从不住人的。它们的主要用途是供神祇和作为举办红白喜事宴请宾客的场所，而楼上一般作为库房使用。这和一些地区专住北房的习俗有很大不同，而这也许正是丁村民宅所反映的居住习俗的地方特色。

厢房 是丁村人主要的起居处。它的结构在明清两代

是一致的。均为三间二室阁楼式建筑，楼上作储藏，楼下住人。楼口开在前墙于山墙的夹角处。系在木板上留一略呈长方形的口，平时盖以板门，门下悬挂木梯一架，长短以放下来正好放在炕沿为度。用时放下悬梯，登梯推门，即可上楼，相当方便。下层火炕面积较大，约占全室的三分之二，后墙的灶台与火炕相连通，火烟通过烟道巡贯全炕再自墙角的竖洞式烟囱冒出。山墙正面皆开大龛以贮藏被褥，平时悬挂华丽的窑幔遮挡，反映出浓郁的民俗气息。后墙灶台上方亦开一龛，中间以木板一隔为上下两层，上层作神龛，供奉灶君与财神，下层当橱柜，放碗筷等食具。另外，还在火炕下根开“鞋窑”和“便盆窑”，在门后墙上开“灯盏窑”，在两室隔墙与前墙的丁字接口处，砌出供猫捕鼠时出入的“猫道”。

四、装修艺术

丁村明清民宅在装修方面是很讲究的，这里以装修主要对象门和窗以及梁枋部分为例加以说明。

一 门 明清两代的院门、家门虽然都是木板门，但形制变化较大。明代的门尚素，华丽者不过镶两只饶钹状门乳衔环，或者横钉数排梅花形铁皮帽钉。清代的门尤其是大门二门，随着门楼、门廊的高大华丽而愈加注重装饰。大门建筑以拱券者居多，门板则是厚重的木质板门上蒙包铁皮，表面再镶包一定条数的铁皮带钉以大小不同的乳头盖钉，多者

可达大钉 220 枚、小钉 3 500 枚之多。丁村民宅中乾隆十年(1745)、道光二十五年(1845)、咸丰九年(1859)者均为此类大门。二门或称“重门”，同样是厚重的木板门，镶以各种式样的铁皮裁成的图案花纹，如福禄寿、博古图、卷云纹、万字连续图案等。大门的门环一般均为大圆铁环配以四出如意头地花，铁环以出自地花的拳形或八楞头铁柱相套。二门则较为复杂，一般均为铺首衔环，尤其铺首，制作非常巧妙，只要门环一拍，哗哗作响，铺首的铁柱形眼球及扁片舌就会随响声上下翻动。二门的板门一般均不到地，以门狮石礅为界，下部插以活动式凳形门槛，由上至下垂直自两侧门礅母槽插入，必要时可抽出当守门凳坐，门即畅行无阻。门环上方均设有“插子”，系可将两扇大门栓插在一起的长方体铁件，头端有虎头、方头之别，并有竖眼可以上锁，是专为关锁门户而设计的部件。

厢房的门变化也较大，首先表现在框的变化上。明代盛行一种一框二门的连体门框，即将两个居室的门框合成一个方框，内分二门，或可称之为“单框双门式”(万历三十年、四十八年)。这种框式除在清代乾隆间仅存一例外，余皆改为单框单门，而且在框的上端加镶栏板，刻以图案，板门亦由明代的单扇过渡为对开的双扇。厢房的门外表并不怎么装饰，凡单扇者均用链式门栓与门框上的“马眼”相扣上锁，双扇者则加设了小门环及小门插，上锁方法与二门者同。厢房的门不管单扇或双扇，在内侧均用木栓插关，木栓与伏兔之间有隐形机关，俗称“楔子”，也是安全防范的一种技术措施。

窗 明万历至清道光以前,丁村民宅对窗的设计是注重传统,讲求牢固但并不利采光。道光以后的建筑较前有了大的改进,但仍显不足,反而由于窗棂图案的过分夸张,显得不如前期的朴素和协调。

窗棂图案的设计与组合是窗的装修艺术的灵魂,不同部位不同用途的窗棂代表了不同的装修手法和艺术特性。厅堂的窗最为复杂,有天窗、亮窗,尤其复杂的是在隔扇门上。隔扇门均安于前廊内的正面,无论明清皆为六抹,每间安六扇,三间共十八扇。明代亦有十二扇者,如明万历四十年(1612)民宅正厅即是。窗棂花纹明代常用毵纹或六出梅花,制作繁密细腻,工艺精湛。有的呈不对称式,即明间的六扇三对各为独立的棂花,左右两侧并不对称,打破了中国人传统美学的对称观,如明代万历二十一年(1593)民宅正厅明间棂花。

斜纹菱形格子窗是贯穿于明清两代的主要形式,不过清代细处加工多于明代,尤其注意棂线的刻划。道光以后,出现了竖斜交叉变化多样的几何形格子花纹,采光大有改进,见于道光二十五年(1845)北楼。

厢房的窗仍沿袭我国唐宋以来的直棂窗作法,不同的是为了牢固或出于防范需要,在直棂的腰部加了两根横旦,呈栅栏状。但阁楼上的小型天窗仍为直棂,不加横穿。这种栅栏式的窗棂结构,十分不利于采光。为了解决采光问题,只好在窗的一侧(靠山墙处),另开一个“亮窗”口,里面装一板门,外面安一可自由取卸的花窗。平时只要开启板门,即可得到充足的光线,但小板门关闭之后,室内则更加暗淡。

这种形式,无疑对妇女活动也是一种禁限,因为她只能在炕上的窗口作针线活,应该说是封建礼教在民宅建筑中的一种反映。

梁枋也是丁村民宅的装修重点,尤其在厅堂与门楼的檐枋花板、雀替、斗拱以及厅内梁架等部位,更是刻意求精。

在明代的民居建筑上,这些部位的装饰除斗拱和耍头作了必要的精细雕刻外,其余基本全部为彩绘,其基本代表为万历21年和48年民宅正厅。由于明朝对民舍建筑规格限制甚严,甚至在彩绘上都不许用金线、龙凤纹等材料与图案。因而反映在这些民宅上的彩绘也大都以灰白蓝黄为基本色调,图案花纹则主要为缠枝莲花、菊、花鸟以及较规整的龟背纹图案等。厅堂梁枋图案基本以“盒子”绘龟背及缠枝莲,藻头“一整二破”旋子,方心加仰莲衬龟背地纹为规格。斗拱的雕刻也只以“海马流云”、“吴牛喘月”“喜鹊弄梅”,“双狮戏球”等为主要内容,雷同甚多。把正大厅通栏雀替作为重点加以精雕细刻的仅见于万历四十年(1612)民宅。雕刻内容为“凤凰戏牡丹”,密密麻麻的牡丹枝叶与花朵,衬出几只互盼的凤凰,画面活泼,表现逼真,刻工粗犷而刀法雅拙。雅拙是其时代风格,但拙的朴素大方,不失真,拙中藏雅,巧里见拙。明代民宅的装修艺术,给人以协调稳健的舒适感觉。

进入清代,尤其是雍正乾隆之际,所有装修部分溶入了精美的木雕,其内容之繁杂,手法之细腻,令人叹为观止,从而将丁村民宅的装饰艺术推向了一个高新的境地。明季之